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50203MB1H16464D

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

(2021 年度)

单位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

《事业	单位名称	包头市昆都仑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	-----------------

单位
法人
证书》
登载
事项

宗旨和
业务范围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机关事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包头市委,区委相关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起草我区有关机关事务服务工作的具体细则等并组织推进和实施。 2. 承担区本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相关制度和办法,指导、监督、推进全区办出公用房,公用车管理工作。 3. 承担区本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地产管理工作,承担办公用房规划编制、权属登记、使用调配、处置维修、物业管理等工作。对区本级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办公用房建设提出初审意见。 4. 负责办公场所基建、设施、设备的综合管理及物业公司招标服务工作。 5. 指导、协调、监督、推动区公共机构节能工作,负责机关事务服务、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各党政办公大楼等物业、卫生保洁、会议服务、安保、绿化等工作。 6. 负责机关食堂服务工作。 7. 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住 所	包头市昆区党政大楼1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永军	
	开办资金	3266（万元）	
	经费来源	财政补助	
	举办单位	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政府	
资产 损益 情况	净资产合计（所有者权益合计）		
	年初数（万元）	年末数（万元）	
	19381.05	23675.83	
网上名称	昆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公益	从业人数	30
对《条例》和实施细则有关变更登记规定的执行情况	2021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及其实施细则的规定将机关事务管理中心注销，新设立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按照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相关活动，没有违法违规等情况。		

<p>开展业务活动情况</p>	<p>1、保障昆区党政机关大楼运行的安全稳定，监督管理物业工作。 2、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全区各类会议顺利召开。 3、管理并督促物业公司做好办公大楼的安保工作及卫生保洁工作，为各单位创造一个舒适整洁的工作环境。 4、对大楼的各项设施设备进行了及时的检查、维修，并定期维护，保证各项设施设备能够正常运转。 5、定期检查、维修大楼里的水、电、暖设备并按 时缴纳各项费用，确保大楼里各单位的工作能够正常运行 6、监督管理出入政府大院的车辆，合理规划安排 通行证的发放 7、保障机关职工餐厅的正常运营 8、公务用车监督管理检查。</p>
<p>相关资质认可或执业许可证文件及有效期</p>	<p>无</p>
<p>绩效和受奖惩及诉讼投诉情况</p>	<p>无</p>
<p>接受捐赠资助及使用情况</p>	<p>无</p>